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0-062 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摘牌
并完成解除股份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埃斯顿”、“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南京派雷斯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雷斯特”、“发行人”）关于派雷斯特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摘牌并完成解除股份担保及信托登记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 控股股东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担保及信托登记及换股情况

2019年4月24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无异议函的公告》（2019-021号）。派雷斯特拟以其所持公司部分A股股票为标的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支持上市公司埃斯顿的经营发展。2019年4月22日，派雷斯特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南京派雷斯特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9〕210号）。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接受派雷斯特的委托，担任派雷斯特发行本期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

2019年8月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办理完成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2019-060号）。派雷斯特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相关股票的担保及信托登记，将持有的埃斯顿A股股票102,739,800股划入“派雷斯特-申万宏源承销保荐-19派雷EB01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以下简称“担保及信托专户”），本次担保及信托股份数量占本公告披露

日埃斯顿总股本的 12.31%。

2019 年 8 月 26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完成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公告》（2019-074 号）。派雷斯特已完成南京派雷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9 派雷 E1”，债券代码：117143，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债券”）的发行，第一期发行规模为 4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标的股票为埃斯顿 A 股股票；换股期自本次可交换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6 个月后的第 1 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交换债券摘牌日前一交易日。

2020 年 2 月 21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可交换债券进入换股期的提示性公告》（2020-006 号）。根据《南京派雷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一期）》的约定，本次可交换债券换股期自 2020 年 2 月 24 日起至 2022 年 8 月 19 日止。

2020 年 2 月 26 日、2020 年 6 月 12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可交换债券换股进展的公告》（2020-009 号）、《关于控股股东可交换债券换股完成的公告》（2020-058 号）。截至 2020 年 6 月 12 日，本次可交换债券已全部完成换股，“19 派雷 E1” 存续债券张数为 0。

二、 控股股东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摘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京派雷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9 派雷 E1”，债券代码：117143）债券持有人累计换股完成换股 42,105,258 股，“19 派雷 E1” 存续债券张数为 0。换股完成后，“19 派雷 E1”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存续债券张数为 0，“19 派雷 E1” 已于近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完成摘牌手续。

三、 控股股东完成解除股份担保及信托登记

鉴于本次可交换债券已全部换股完毕，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可交换公司债券登记结算业务细则》及本次可交换债券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派雷斯特就换股后担保及信托账户内的剩余股票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解除担保及信托登记，并将剩余 60,634,542 股股票从“派雷斯特-申万宏源承销保荐-19 派雷 EB0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证券账户转回派雷斯特原证券账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解除担保及信托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派雷斯特持有公司 254,894,74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840,386,896 股的比例 30.33%。与派雷斯特构成一致行动关系的吴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35,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6.06%。派雷斯特及其一致行动人吴波先生合计持有公司 389,894,742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6.39%。

四、 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担保与信托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6 月 24 日